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申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公告编号：2019-002）和2019年4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19-008）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1620号），公司股票自2019年5月27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股

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朱燕

联系电话：0512-58428927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特此公告！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4日